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兑回限制期将于2022年12月28日（瑞士时间）至2023年4月26日（瑞士时间）（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 2. 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将导致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39,794,000份，对应公司A股股票397,94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02%。
- 3.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27,700,000份GDR（代表277,000,000股A股），承诺遵守《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认购的存托凭证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的规定。
- 4.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自2023年4月27日起（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
- 5. 根据GDR跨境转换安排，GDR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A股股份或流通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一、本次发行的GDR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公司就本次发行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9）。因本次发行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的附条件批准并就此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取得了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附条件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2）以及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发行GDR价格区间确定及招股说明书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招股说明书办公室批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0）。

(二)GDR上市情况
公司就本次发行的GDR对在境内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397,940,000股于2022年12月23日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持有人为本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National Association。

(三)GDR上市行情
公司于发行39,794,000份GDR于2022年12月28日（瑞士时间）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名称为Jiangsu Eastern Shenghong Co., Ltd., GDR上市代码为DF5SH。

(四)GDR跨境转换安排
本次发行的GDR上市后，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二级市场买卖GDR外，也可通过跨境转换机构将GDR与A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截至本公告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已经完成跨境转换机构备案的跨境转换机构共6家，其中4家可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开展跨境转换业务。

跨境转换包括将A股股票转换为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GDR转换为A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在中国结算开立的跨境转换专用证券账户办理生成、兑回GDR引起的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非交易过户。境外市场投资者生成或兑回GDR的，由中国结算对GDR的存托人和跨境转换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匹配、匹配一致并确定相关基础证券A股股票足额后，于该交易日日终办理相应境内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非交易过户。

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境内市场进行A股交易，并要求存托人生成或兑回GDR。具体而言：
1. 生成：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A股股票并交付给存托人，进而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GDR并交付给投资者。由此生成的GDR可以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 兑回：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GDR，存托人将该等GDR代表的A股股票交付给跨境转换机构，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A股股票，并将所得款项交付给投资者。

(二)兑回限制情况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自2022年12月28日（瑞士时间）至2023年4月26日（瑞士时间）。在此期间，公司本次发行的GDR不得转换为A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51号），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不得超过39,794,000份，对应的A股股票数量上限为397,940,000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因素导致GDR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GDR数量为39,794,000份，对应A股股票397,94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02%。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27,700,000份GDR（代表277,000,000股A股），承诺遵守《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认购的存托凭证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的规定。

三、本次发行的GDR兑回安排及对公司股本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自2022年12月28日（瑞士时间）至2023年4月26日（瑞士时间）（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公司本次发行的GDR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本次发行的GDR自2023年4月27日起可以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公司GDR存托人Citibank、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将根据GDR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A股市场流通交易。

在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范围内，跨境转换机构亦可以根据投资者指令通过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从境内市场买入A股股票并指示存托人生成代表其所购入A股股票的GDR，生成GDR将导致存托人Citibank、National Association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公司A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在公司GDR进行跨境转换的情况下，公司GDR数量不得超过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公司GDR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GDR实际发行规模一致。根据GDR跨境转换安排，GDR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A股股份或流通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

亚世光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三、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4月18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4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18日15:00-20: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JIA JITAO先生
3. 会议记录人：董秘王琳女士
4. 见证律师：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5.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16,664,5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538%。此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896,436股（截至股权登记日，占公司总股本为164,34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的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该等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下同）。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3,283,4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474%，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3.621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3,381,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23%，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122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1,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53%，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2656%。

中节能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中节能环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转股增加的公司总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方式对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送现金股利： $P1=P0-A \times k$
同时派送股票股利和现金股利： $P1=[P0-A \times k] / (1+n+k)$
增发新股： $P1=[P0-A \times k] / (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或转增股本数，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数，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 k 为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
上述调整后转股价格，以到账后转股价格为最终转股价格。如有因转股价格调整而新增股份，或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而减少股份，按照发行时认购价格补缴资金。
当公司可能发生回购注销、合并、分立或其他情形形成股份类别、数量及/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生权益时，公司将实施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执行。
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价格按照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生权益时，公司将实施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执行。

注：以上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4月14日收盘后由公司股本结构为基础，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转股（债券代码：113651）处于转股期，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股份数量可能会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注2：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股份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23,398,279	-96,390	523,301,91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61,561,938	-	5,961,561,938
总股本	6,474,960,217	-96,390	6,474,963,857

根据《上市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公司转股增加的公司总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方式对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送现金股利： $P1=P0-A \times k$
同时派送股票股利和现金股利： $P1=[P0-A \times k] / (1+n+k)$
增发新股： $P1=[P0-A \times k] / (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或转增股本数，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数，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 k 为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
上述调整后转股价格，以到账后转股价格为最终转股价格。如有因转股价格调整而新增股份，或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而减少股份，按照发行时认购价格补缴资金。
当公司可能发生回购注销、合并、分立或其他情形形成股份类别、数量及/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生权益时，公司将实施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执行。

注：以上限制性股票于2023年4月14日收盘后由公司股本结构为基础，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转股（债券代码：113651）处于转股期，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股份数量可能会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注2：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大额存单产品。授权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有效，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公告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率(万元)	资金来源
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5000	开放式	2023年4月18日	2023年4月28日	3.00%	是	16.9	自有资金
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开放式	2023年4月18日	2023年4月28日	3.00%	是	12.7	自有资金
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26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15日	3.00%	是	20.73	自有资金
4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5000	180天	2023年3月13日	2023年2月13日	1.5%-3.7%	是	88.53	自有资金
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开放式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3.00%	是	17.15	自有资金
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800	开放式	2023年3月6日	2023年3月6日	3.00%	是	27.3	自有资金
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开放式	2023年3月6日	2023年3月6日	3.00%	是	13.2	自有资金
8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92天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2月28日	1.5%-3.5%	是	26.07	自有资金
9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180天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3月30日	1.5%-3.7%	是	38.23	自有资金
10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700	开放式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3.00%	是	8.78	自有资金
1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400	开放式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3.00%	是	11.36	自有资金
1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18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2月27日	1.8%-3.67%	是	36.70	自有资金
1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181天	2023年3月14日	2023年3月14日	1.5%-3.7%	是	74.41	自有资金
14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196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4月14日	1.5%-3.7%	是	20.14	自有资金
1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18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23日	1.8%-3.6%	是	53.40	自有资金
1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32天	2023年2月19日	2023年3月13日	1.48%-3.4%	是	9.07	自有资金
1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12天	2023年3月18日	2023年3月13日	2.95%	是	3.53	自有资金
18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19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0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1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2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3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4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二、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与工商银行宁波分行、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1. 虽然安全垫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的介入，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系统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建立投资台账，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资金使用期间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产生的收益和损失；
5.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对相关业务进行信息披露。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12个月内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率(万元)	资金来源
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5000	开放式	2023年4月18日	2023年4月28日	3.00%	是	16.9	自有资金
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开放式	2023年4月18日	2023年4月28日	3.00%	是	12.7	自有资金
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26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15日	3.00%	是	20.73	自有资金
4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5000	180天	2023年3月13日	2023年2月13日	1.5%-3.7%	是	88.53	自有资金
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开放式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3.00%	是	17.15	自有资金
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800	开放式	2023年3月6日	2023年3月6日	3.00%	是	27.3	自有资金
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开放式	2023年3月6日	2023年3月6日	3.00%	是	13.2	自有资金
8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92天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2月28日	1.5%-3.5%	是	26.07	自有资金
9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180天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3月30日	1.5%-3.7%	是	38.23	自有资金
10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700	开放式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3.00%	是	8.78	自有资金
11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400	开放式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	3.00%	是	11.36	自有资金
12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2000	18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2月27日	1.8%-3.67%	是	36.70	自有资金
13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181天	2023年3月14日	2023年3月14日	1.5%-3.7%	是	74.41	自有资金
14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196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4月14日	1.5%-3.7%	是	20.14	自有资金
15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180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23日	1.8%-3.6%	是	53.40	自有资金
16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3000	32天	2023年2月19日	2023年3月13日	1.48%-3.4%	是	9.07	自有资金
17	闽东电力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4000	12天	2023年3月18日	2023年3月13日	2.95%	是	3.53	自有资金
18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19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0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1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2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3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24	闽东电力	大额存单	厦门国际银行宁波分行	1000	365天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3月30日	3.55%	否	自有资金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对象：结构性存款。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合计3,000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年7月15日，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风险可控。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在董事会授权的授权额度及期限内。
二、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1. 虽然安全垫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当的介入，因此相关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系统风险。
(四)风险控制措施
1. 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建立投资台账，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12个月内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认购主体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收益率(万元)	资金来源
1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36,889.29	30,000.00								
2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19,297.27	16,000.00								
3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5,000.00	4,200.28								
合计		60,135.56	50,200.28								

(四)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开立与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户号 备注
1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安支行 11720110100272479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2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安支行 1000078600001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3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福安支行 30501806407056888 福州连元污水处理三期工程项目
合计 30501806407011111